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 年我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恪尽职守、认真负责的态度，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工作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以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7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八次董事会会议，三次股东大会会议，我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八次，列席股东大会会议二次。未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2017 年度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董事会所有议案经过客观谨慎的思考，我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在召开会议之前，获取了作出决议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在会议上，我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会议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

1、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我对公司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7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我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公司变更会计政策、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关于《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关于对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关于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同意的独立

意见。

3、2017年5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我对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年产8000吨肉制品及其他熟食制品加工建设项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2017年8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我对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公司2017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公司变更会计政策、关于公司董事换届选举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17年9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我对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17年10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我对公司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7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等与公司相关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2、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3、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4、积极学习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

加强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强化法律风险意识，以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各委员会开展的相关工作及活动，2017 年度各委员会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本人积极履行职责，召集并亲自出席了所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2017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进行审议。

2、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五次会议，作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积极履行职责，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公司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6000 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建设进度、《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新建年产 8000 吨肉制品及其它熟食制品加工建设项目、建设公司酱卤文化馆和企业文化馆项目、建设公司智能化输送项目、控股子公司方便粽及系列产品新建项目投资计划、修改公司章程、设立全资子公司，形成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

3、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三次会议，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积极履行职责，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形成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

六、其他工作

1、报告期内，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

2、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3、报告期内，没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以上是本人作为

公司独立董事在 2017 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

2018 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并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我履行独立董事职务过程中所给予的积极、有效地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衷心地感谢。

联系方式：余福鑫

邮 箱：13607002170@163.com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余福鑫

2018 年 3 月 28 日